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5年5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1.机构设置 1

2.主要职能 2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

1.产出数量 3

2.产出质量 6

3.产出进度 7

4.产出成本 7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8

1.社会效益 8

2.可持续性影响 9

3.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1**

（一）财务管理 11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1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12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12

（二）资产管理 12

1.资产总体情况 12

2.资产管理制度及过程管理情况 13

（三）绩效管理 14

（四）结转结余率 15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15

**五、总体评价结论 15**

（一）评价得分情况 15

（二）存在的问题 15

**六、措施建议 17**

**七、附件 18**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综合管理水平，根据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和《北京市市级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京财综〔2024〕213号）等要求，结合《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5〕245号）的工作安排，北京市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市妇联”）组织实施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机构设置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成立于1949年11月，是中共北京市委领导下的北京市各族各界妇女的群众团体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

市妇联所属事业单位共4个，分别为北京市妇女儿童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妇儿中心”）、北京市妇女国际交流中心（以下简称“国际交流中心”）、北京市妇女干部学校（以下简称“妇干校”）和北京市妇女发展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发展研究中心”）。

2.主要职能

市妇联的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主要职责如下：

（1）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首都各族各界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本市的有关规定，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2）紧密围绕市委和市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全市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首都的两个文明建设，积极促进首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3）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的思想，教育、引导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积极开展对妇女的教育培训。

（4）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市委和市政府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参与研究制定有关妇女儿童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5）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

（6）负责指导市妇联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及女性团体的工作。

（7）指导区县级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

（8）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拓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开展国际合作。

（9）承担北京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0）研究提出全市妇女组织参与社会建设的规划、计划和政策、文件；统筹协调妇联系统“枢纽型”社会组织建设；负责妇女儿童类社会组织业务审查和日常联系、服务和管理工作；协调指导各区、各有关单位开展妇女社会组织组建工作。

（11）组织指导推动和谐家庭创建活动和家庭文化建设等工作，指导各级妇联配合有关方面开展家庭教育活动；参与研究拟定有关儿童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助推动儿童发展规划实施；组织指导各级妇联开展有益于儿童身心健康的活动，宣传儿童优先理念。

（12）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市妇联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落实常态化制度建设相关意见，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思想和行动同党中央高度一致。坚定维护妇女领域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加强组织队伍建设，广泛团结凝聚党派团体力量，加强对新社会阶层女性引领联系。持续深化“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家庭服务巾帼行动”，全力推动“十四五”妇儿规划落实，研究启动“十五五”妇儿规划编制工作，持续提供妇女儿童关爱支持服务，推动妇女儿童关爱工作朝着经常化、集中化、规范化方向发展，通过宣传引领，引导树立良好的社会共识，让妇女儿童真切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关怀。

2024年，市妇联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并紧密契合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围绕单位职能职责，符合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不仅结合了年度工作任务，充分体现了单位履职范围内的常规工作任务，突出了年度特殊背景下新增重点工作的内容。具体指标设置情况见下表：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2024年度） |
| **部门（单位）名称** |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
| **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 **预算支出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9,155.8439771 | 9,155.843977 | 5,993.845110 | 3,161.998867 |  |  |  |
| **整体绩效目标** | **整体绩效目标** |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妇联改革、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强化引领服务联系，以首善标准推进首都高质量发展发挥半边天作用。一是团结引领广大妇女更加坚定听党话跟党走。二是以“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为主题，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在新时代首都发展中发挥“半边天”作用。三是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在更高水平上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引领广大妇女并带动家庭参与家庭文明建设。四是以做深做实维权关爱服务为抓手，切实把维权工作做在平常、抓在经常、落到基层。落实好党政主导的妇女权益维护五项机制，重点做好发现报告、联防联动、关爱服务、舆情应对以及工作监督，坚决守牢涉妇女儿童领域政治安全底线。五是以深化妇联改革和建设为目标，不断增强妇联工作和妇联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
| **其他****说明** |  |
| **活动** | **绩效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 家庭文明建设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拍摄制作新蕊微视频 | ≥ | 20 | 个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微博微信等运维 | ≥ | 520 | 次 |
| 基层组织建设与服务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妇女代表联系制活动 | ≥ | 2 | 场 |
| 基层组织建设与服务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妇联组织建设领域 | = | 3 | 次 |
| 妇女维权及市妇儿规划编制实施督导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婚姻调解案件数量 | ≥ | 13000 | 件 |
| 家庭文明建设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寻找首都最美家庭线下活动 | ≥ | 5 | 场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妇女体育文化活动 | ≥ | 8 | 场 |
| 家庭文明建设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数量 | = | 350 | 户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宣传报道 | ≥ | 400 | 条 |
| 妇女儿童公益志愿服务 |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巾帼志愿服务阳光站建设得到提升 | 定性 | 优 |  |
| 妇女维权及市妇儿规划编制实施督导 |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男女平等意识不断提高 | 定性 | 优 |  |
| 家庭文明建设 |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家庭教育工作体系建设 | 定性 | 优 |  |
| 妇女儿童公益志愿服务 |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社会组织能力提升 | 定性 | 优 |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宣传各类优秀典型 | 定性 | 优 |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 | 定性 | 优 |  |
| 家庭文明建设 |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 定性 | 优 |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参加群众满意度 | ≥ | 90 | % |
| 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及创业就业 |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妇女满意度 | ≥ | 80 | % |
| 家庭文明建设 |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 ≥ | 85 | % |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市财政批复市妇联部门预算9,155.8439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5,993.845110万元，项目支出预算3,161.998867万元。资金总体支出8,784.452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93.523995万元，项目支出2,990.928329万元。预算执行率95.94%。其中，2024年底追加“全市政务协同办公一体化平台采购项目”预算112.1940万元，于2025年4月支出92.71万元。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深切关怀与坚强领导下，北京市委高度关注，全国妇联悉心指导，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及妇联工作备受重视。市妇联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新时代首都发展，紧扣妇女儿童和家庭需求，团结奋进、积极作为，在政治职责履行、重点行动推进等方面全面发力，各项工作呈现新气象、实现新突破，为推动北京妇女儿童事业迈向新高度不懈努力，北京市第十五次妇代会于2024年7月顺利召开，为全市妇女事业发展锚定新方向。2024年，市妇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预期，有效保障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1.产出数量**

（1）强化妇女思想政治引领

深化“家国情·奋斗正当时”“致敬最美巾帼奋斗者”等主题，在春节、“三八”、家庭日和国庆等节点，连续推出“实干成就梦想”“向幸福出发”等融媒产品，依托全市妇联系统“1+9+N”的线上宣传格局，以“北京女性”微信公众号为核心，横向拓展至“北京女性”微博和抖音、快手、视频号、头条号、百家号、澎湃号、网易号、时间号等9个资讯分发平台，持续推出全方位多层次主题宣传，全年发布信息6900余，其中微信1202篇、微博864条，资讯平台等4900余条,凭借创新的形式与丰富的内容，实现全网传播量超2.3亿，在社会各界引发强烈反响。首都巾帼最美宣讲团进高校、进机关、进“三新”领域，线上线下宣讲8000余场次，覆盖人群达3000万人次。聚焦“最美巾帼奋斗者”，精心采编人物报道12期，深入讲述首都优秀女性的动人故事。注重时代元素，打造富有妇女儿童特色、具有社会影响力的活动载体，开展了10场公益性文化体育活动，通过主流媒体、网络媒体、社会媒体等各种平台广泛传播报道430余条，营造强大舆论声势，有力引领广大妇女积极投身首都高质量发展，激励她们在新时代的征程中贡献巾帼力量，以实际行动跟党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2）持续深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常态长效寻找“首都最美家庭”，2024年共开展5场“寻找首都最美家庭”线下活动，推出“首都最美家庭”350户，全年媒体报道总量240篇，新闻客户端首页推荐量、阅读量超657万、触及粉丝量超2363万，网络媒体触达账号粉丝量超710万，微博平台触及粉丝超364万，活动总曝光量超4094万。此外，启动“最美家风润万家”北京行动，开展“清风北京·廉洁齐家”主题活动，推出“家国情2024”主题宣传，总曝光量8700余万，在全社会营造出传承优良家风、弘扬家庭美德的浓厚氛围。

强化家庭教育指导。大力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有效发挥市区指导中心和专家委员会作用，实施“一对一”结对，有力促进区级指导中心实体化运行。聚焦“沟通能力培养”，邀请多位专家参与制作20个指导服务新蕊云课堂视频，为广大家庭提供精准化、便捷化的指导服务，视频资源为首都女性终身学习平台和社区家长学校线上平台提供资源，并在多类媒体平台进行传播推广，有效提高服务群体的覆盖面和受益度。

（3）扎实推进维权工作

落实维权工作“五项机制”，高效处理接诉即办事项，成功推动解决妇女群众各类诉求2万余件，市妇联还在接诉即办改革论坛做主旨发言，分享妇女儿童和家庭参与基层治理生动实践经验。积极开展“巾帼普法村居行”等宣传活动。持续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指导全市调解婚姻家庭类矛盾纠纷共17136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有利于减少因婚姻家庭纠纷引发的社会问题，如家庭暴力、青少年犯罪等。

（4）拓展“三新”领域妇联建设

研究出台关于深化拓展、加速推进“三新”领域妇联组织全覆盖的若干措施，实现区域内24家民营500强和33家互联网综合实力百强企业及“女性社会组织”936家全覆盖，极大地扩大了妇联组织在“三新”领域的影响力与覆盖面。拓展“温暖北京温暖你”工作品牌，推出暖“新”码，凝聚服务“三新”领域女性群体，取得显著成效。

（5）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全年开展2场妇女代表联系制活动，持续加强代表与妇女群众的直接联系，密切代表与妇联组织的沟通交流，切实提升代表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实效；深耕妇联组织建设工作，稳步推进新经济平台、消费网站和网络视听3个女性集中的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

（6）广泛开展志愿服务

实施“六个一”巾帼志愿服务行动，累计开展志愿活动9000余场，服务人群达13万人次。常态化开展寒暑期儿童关爱服务，组织近万场活动，惠及21万人次，为孩子们的健康成长提供了有力支持与关爱。

**2.产出质量**

（1）规范巾帼志愿阳光站建设

落实全国妇联《关于加强建设全国文明实践巾帼志愿“阳光站”的通知》，开展阳光站标准化建设，助力阳光站规范化建设，市妇联对巾帼志愿阳光站建设进行调研，掌握北京市巾帼志愿阳光站建设基本情况，深度了解阳光站建设的相关需求和困境，并基于调研发现，以解决问题、提供高质量服务为导向，编制《北京市巾帼志愿阳光站建设工作指引》，为阳光站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营、专业化服务提供行动指引。同时，注重打造巾帼志愿阳光站特色品牌服务，采用“参与式培训+实践应用+成果路演”相结合的形式，提升阳光站相关负责人员项目策划与实施能力，推动各阳光站紧密结合辖区特点，实现一站一品牌的特色化发展。

（2）推进男女平等国策宣传

坚定不移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注重源头维权，健全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机制。通过不断展示各类优秀妇女典型案例等各类方式，持续巩固主流思想舆论阵地，持续推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教育，不断提升男女平等意识。

（3）完善家庭教育工作体系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严格贯彻实施《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要求，健全横向联合、纵向联动的家庭教育工作体系，在工作队伍建设、阵地拓展、平台搭建等方面持续发力，并产生了一定的宣传示范效应。联合9部门实施爱心妈妈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建立“1+N”团队关爱模式，打造“北京爱心妈妈”品牌，招募爱心妈妈1508名，关爱服务动态覆盖953名困境儿童，做到应结尽结。组建“阳光关爱阵地联盟”，实现爱心妈妈驿站在街乡全覆盖、爱心妈妈骨干培训全覆盖，推动困境儿童日常关爱规范化和集中关爱经常化。

（4）提高社会组织服务能力

在市妇联的指导、督促、监测下各社会组织实施项目以及服务妇女儿童家庭的能力有所提升，进一步加深了对基层情况的了解。成功将妇联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网格管理，使妇联的组织优势、组织资源、组织力量延伸到社会治理的最末端，为基层社会治理注入巾帼力量。

**3.产出进度**

市妇联工作贯穿全年，按照年初预算批复及年中预算调整成果，完成了2024年工作任务，仅个别项目执行进度滞后。

**4.产出成本**

2024年，市妇联全年预算数9,155.843977万元，资金总体支出8,784.452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93.523995万元，项目支出2,990.928329万元，预算执行率95.94%。部门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以妇女儿童和家庭可感可及、效果可评可量作为工作导向，团结一心、奋力拼搏，各项工作呈现出全面起势、突破发展的良好态势，展现出新气象、新作为。

一是切实履行妇联组织政治职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引领，全面总结以往五年妇联工作和妇女事业发展成就。深刻阐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北京妇女事业新航程的根本要求，科学谋划未来五年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和妇联组织改革建设的目标任务，成功团结凝聚起广大妇女跟党奋进新征程的强大力量。

二是持续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和妇联工作迈向新台阶。做深、做优巾帼心向党引领行动，积极响应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响亮唱出中国经济光明论主旋律。深化“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家庭文明建设，全力推动“十四五”妇儿规划落实，引领广大妇女积极投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为国家发展贡献巾帼智慧与力量。

三是持续加深对妇女儿童的关爱与保护。推动困境儿童日常关爱规范化和集中关爱经常化，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关爱活动，为困境儿童提供生活帮助、心理辅导等全方位支持。同时，积极引导社会各界树立儿童友好社会共识，营造关爱儿童成长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是把保障妇女权益作为工作关键，全面落实党政主导的妇女权益维护五项机制。重点做好发现报告、联防联动、关爱服务、舆情应对以及工作监督等工作，建立健全妇女权益保障长效机制，坚决守牢涉妇女儿童领域政治安全底线，切实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五是持续深化妇联改革和建设，巩固提升“破难行动”成果。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创新工作方式、加强队伍建设等举措，不断增强妇联工作和妇联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提升妇联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影响力。

**2.可持续性影响**

（1）宣传各类优秀妇女典型，发挥了典型的引领作用，广泛发掘选树各领域优秀妇女，推荐1人当选全国三八红旗手标兵，9人当选全国三八红旗手，7个集体当选全国三八红旗集体，联动各主流媒体挖掘宣传在防汛救灾一线的先进女性典型，发挥榜样引领作用；与北京广播电视台联合开设“致敬首都最美巾帼奋斗者”专栏，深入报道妇女十三大代表等优秀女性事迹，凝聚起积极向上的奋斗力量，激励更多女性奋勇拼搏、建功立业。

（2）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始终把握妇联组织政治属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充分利用城乡妇女儿童之家等阵地，策划开展“巾帼心向党”系列活动，深化理想信念教育；面向党的二十大基层女代表、三八红旗手、最美家庭等开展赠书活动，掀起学习热潮,举办全市性读书活动；开展“巾帼大宣讲”，组织动员党的二十大基层女代表深入高校、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地进行宣讲，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基层。

（3）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进一步完善了各区级中心常态化沟通机制，建立了常态化指导工作机制，制定《区级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常态化指导工作方案》，在征求专家意见基础上，为各区级中心匹配专家，结成“一对一”指导关系，更好地引导家长更好地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积极参与推动优化生育政策落地，为儿童全面健康成长提供有力支持，助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迈上新台阶。

（4）宣介北京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成就，积极在欧亚妇女论坛及其框架下的金砖国家妇女事务部长级会议、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等国际会议发言。全力服务2024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等重大主场外交活动，以及“开往春天的列车”等妇女公共外交活动。热情接待联合国副秘书长、妇女署执行主任巴胡斯以及多国政要、妇女组织负责人，巴胡斯一行参访顺义区妇女儿童社会服务中心后，对北京妇女儿童工作给予高度评价，感到深受鼓舞与钦佩。通过国际交流合作，提升了北京妇女儿童事业的国际影响力。

**3.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妇联立足源头维权、机制维权、社会化维权主责主业，持续深入推进妇女维权工作，切实解决妇女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让广大妇女群众真切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积极团结和引领社会组织从业人员听党话、跟党走，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党建及交流活动，参与成员对活动给予高度评价。同时，广泛宣传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儿童优先原则，通过多种渠道提升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知晓度与参与度，在全社会营造出尊重妇女、关爱儿童的良好社会氛围，有力促进了妇女全面发展、儿童健康成长，赢得了服务对象的高度认可和好评。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024年度，根据财政相关要求及审计内控检查建议，市妇联修订完善了一系列内控制度，其中《中共北京市妇联党组会议事规则》《北京市妇联第十四届主席办公会会议规则》《北京市妇联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试行）》《北京市妇女联合会预算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采购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单位内部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以及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和业务流程，并完善了业务相关归口部门及关键岗位职责分工。《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工作实施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财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等办法，为内部财务管理工作提供较好的制度支撑，满足了单位日常财务管理的需要，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2024年，市妇联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及制度，严格执行市级财政政策和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与工作要求，根据修订完善的《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制度汇编》，进一步推动财务工作朝着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的方向发展，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完整，切实降低了单位的运行成本，为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资金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各项支出遵循“逐级申报、逐级审批、合理授权”的原则，对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把控。各项支出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对于单项或批量金额在15万元(2024年8月以后为30万元）及以上的公务支出，经党组会研究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从制度层面有效保障了资金支付使用的安全性和合规性。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市妇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和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要求，合理设置会计账簿，编制财务报告，认真做好会计基础工作。针对每一项经济业务事项，每一笔往来款项进行严格的会计核算，办公室财务部门严格履行日常管理职责，确保财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有效保障了会计信息质量。

**（二）资产管理**

**1.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妇联资产总额账面净值1,869.83049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480.998193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371.391653万元，预付账款59.218800万元，固定资产净值698.627000万元，无形资产净值256.867084万元，受托代理资产2.727769万元，无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净值698.627000万元，包括：房屋和构筑物163.521123万元，占固定资产的23.41%；设备308.720600万元，占固定资产的44.19%，其中车辆为0万元；图书档案131.149841万元，占固定资产的18.77%；家具和用具95.235436万元，占固定资产的13.63%。

市妇联自用固定资产2,092.452082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00%，其中：在用2,062.385265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98.56%；闲置3.394342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0.16%；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26.672475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28%。

市妇联自用无形资产513.746496万元，全部在用，无出租出借无形资产。

市妇联处置资产111.654985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处置形式为无偿划转和报废。

**2.资产管理制度及过程管理情况**

2024年，市妇联为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在原有《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基础上，新修订形成《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扩展了制度的适用范围以及资产管理的覆盖面，细化了相关部门岗位的职责，完善了资产配置与处置的规定，以及资产管理与清查盘点的流程，不断适应新的资产管理要求，推动市妇联的资产管理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三）绩效管理**

市妇联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入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逐步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管理绩效机制。

2024年3月-5月，市妇联扎实开展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实施2023年度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包括单位自评、重点项目部门评价、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项工作。

2024年3-7月，积极推进重点领域项目支出的成本绩效分析工作，选取“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项目开展了成本预算绩效分析，与绩效目标紧密结合，从合理调配资源、规范预算资金分配等方面入手，明确项目的部分成本定额，着力提升成本绩效意识和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024年7月，开展2024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全过程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绩效目标阶段性完成情况与预算执行情况实行“双监控”，深化绩效监督管理，及时纠正项目执行偏差。有效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本年绩效评价工作，市妇联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5〕245号）安排，对28个部门预算项目采取单位自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形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7个，另“机动经费”项目年中核减全部资金；对“妇女维权经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从总体评价结果来看，各项目能够较好地按照预算要求完成，绩效目标及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项目执行过程较为规范。目前选定“首都女性终身学习平台”项目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工作，正在组织实施中；计划于2025年7月开始对2025年度上半年项目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四）结转结余率**

2024年，市妇联全年预算数9,155.843977万元，结转结余371.391653万元，其中基本经费结转200.321115万元，项目经费结转和结余171.070538万元。结转结余率为4.06%，较上年结转结余率3.66%高0.40%。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4年，市妇联年初预算数9,299.769321万元，年度决算8,784.45232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5.54%。部门预决算差异率控制情况较好。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评价，市妇联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88.11分，评价结果为“良好”。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得分19.19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得分51.31分；预算管理情况得分17.61分。

**（二）存在的问题**

1.部门整体及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仍需完善。部分项目产出和效果指标为定性指标，缺乏量化标准；部分项目产出指标覆盖面不足、不够细化；部分项目指标值设定过于保守，与实际完成值偏差较大。如本级“北京妇女儿童公益志愿服务推进”项目的数量指标“支持公益伙伴计划创投项目”指标值设置2个，实际完成5个，该项目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定性表述，缺乏量化指标，主观色彩浓；妇儿中心“妇女儿童公益服务项目”成本指标“培训班=300元/人/天”，仅占项目预算4%，未覆盖其他重要分项目成本。

2.预算执行结果与年初预算批复存在较大偏差，未能充分结合历年项目情况和当年工作重点测算，导致年中经费调整比例较大。如本级“区域合作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项目”预算核减幅度为25.34%，且核减后预算执行率为87.14%；发展研究中心“运行保障经费项目”中个别子项目未支出，占项目预算金额6.76%，但未及时核减。

3.部分项目实施方案要素不全。责任分工、进度安排、应急预案等关键内容缺失，给项目的规范管理和风险防控带来隐患，如妇干部校“妇干校培训教学项目”。

4.项目产出效果资料归集不足，有待进一步提炼挖掘，缺乏从项目整体性进行把握，导致总结内容仅停留在各项具体工作的简单罗列与陈述，缺乏对部门整体目标达成情况、效益效果的深度剖析。如本级“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对第三方机构实施过程的管理和对实施效果的验收资料收集不足。

5.满意度调查效果有待提升，部分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内容设计较为简单，针对性有待提高，服务对象的真实反馈难以精准获取；部分项目调查样本数量及覆盖范围较小，影响调查结果的精确度和代表性；部分项目对调查结果未进行分析或分析不够深入，使得满意度调查未能充分发挥其对工作改进的指导作用。如本级“妇女统战联谊工作”项目和国际交流中心“运行保障工作经费”项目。

六、措施建议

1.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紧密围绕单位职责、年度重点工作、历年工作经验和项目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采用可量化的、清晰明确的指标和标准，减少评价主观性，结合工作内容的重要程度充分考虑指标覆盖面，确保绩效指标的科学性、精准性与可实现性，为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2.强化预算测算的精准性和依据性。根据实际情况编制预算，明确编制依据，提高项目经济性，做到把钱花在刀刃上，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加强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与管理工作，完善实施方案内容，补充明确责任分工、进度安排、应急预案等要素内容，强化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过程监管，增强风险管理意识，重点关注敏感节点，有效避免风险发生。强化规范管理意识，针对问题导向，结合项目特点，持续完善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4.注重项目产出和效果的资料的归集提炼，加强对指标完成情况的总结分析，保证绩效产出证明材料的完整性，做到对应产出都有相应的效果资料，充分证明绩效目标的实施效果。

5.完善满意度调查分析工作，从多维度丰富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内容，根据服务对象数量合理确定样本量，提升调查结果的准确度，深入分析调查结果，为未来工作的持续完善提供一定的指引。

七、附件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资金总体 | 9,155.843977 | 8,784.452324 | 95.94% | 20 | 19.19 |
| 基本支出 | 5,993.845110 | 5,793.523995 | —— |
| 项目支出 | 3,161.998867 | 2,990.928329 |
| 其他 | 0.00 | 0.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 | 产出（30） | 数量指标 | 全年开展项目数量29个　 | 29个 | 30 | 1.94 |
| 拍摄制作新蕊微视频≥20个 | 20个 | 1.94 |
| 微博微信等运维≥520次 | 超520次 | 1.87 |
| 妇女代表联系制活动≥2场 | 2场 | 1.97 |
| 妇联组织建设领域＝3次 | 3个 | 2.11 |
| 婚姻调解案件数量≥13000件 | 17136件 | 1.91 |
| 寻找首都最美家庭线下活动≥5场 | 5场 | 1.97 |
| 妇女体育文化活动≥8场 | 10场 | 1.99 |
| 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数量＝350户 | 350户 | 1.97 |
| 宣传报道≥400条 | 430余条 | 1.94 |
| 质量指标 | 巾帼志愿服务阳光站建设得到提升 | 阳光站调研与指导手册编写完成，一站一品初见端倪。 | 1.64 |
| 男女平等意识不断提高 | 主流思想舆论持续巩固，各类优秀女性典型得到展示。 | 1.64 |
| 家庭教育工作体系建设验收合格率100% | 验收合格率100%，工作队伍、阵地、平台等不断完善，横向联合、纵向联动工作体系不断健全。有宣传示范效应。 | 1.83 |
| 社会组织能力提升 | 在市妇联及三方指导、督促、监测下社会组织实施项目以及服务妇女儿童家庭的能力有所提升，对基层情况也更加了解。 | 1.61 |
| 进度指标 | 按时完成全年项目 | 全年执行 | 0.97 |
| 成本指标 | 部门整体预算控制在9,155.843977万元以内 | 实际预算支出8,784.452324万元 | 0.91 |
| 效果（3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宣传各类优秀典型 | 各类优秀典型得到宣传 | 30 | 3.76 |
| 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 | 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得到加强 | 3.73 |
| 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 推动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引导家长更好地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参与推动优化生育政策落地,助力儿童全面健康成长。优良家风进一步倡扬；最美家庭的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凸显，荣誉感和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 3.96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参加群众满意度≥90% | ＞97% | 3.79 |
| 受益妇女满意度≥80% | 100% | 3.93 |
| 群众满意度≥85% | 100% | 3.93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财务管理（4）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建立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且完整、合规 | 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完整、规范 | 1 | 0.90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管理要求，使用合规、安全 | 资金使用符合要求、规范执行 | 2 | 1.86 |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 | 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 | 1 | 0.89 |
| 资产管理（4）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规范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但未对固定资产盘点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出具分析报告，制定整改措施 | 4 | 3.39 |
| 绩效管理（4） | 绩效管理情况 | 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 | 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进行矫正。 | 4 | 2.57 |
| **指标** | **2023年** | **2024年** | **分值** | **得分** |
| 结转结余率（4） | 3.66% | 4.06% | 4 | 4.00 |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 | 5.54% | 4 | 4.00 |
| **合计** | **100.00** | **88.11** |